



旭宇光电

NEEQ:838494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XUYU OPTOELECTRONICS(SHENZHEN) CO., LTD.



半年度报告

2016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2016年3月12日，旭宇光电凭借多年来在LED行业的口碑，荣获由深圳市宝安区政府工商牵头实施“诚信商家联盟”而颁发的诚信商家荣誉。本次“诚信商家”的获得，体现了旭宇光电对产品质量的极高要求，品牌营销与经营靠的是真实的质量和口碑。



经过阿拉丁神灯奖组委会秘书处历时4个多月，从155项技术类产品中，由113位评委对申报项目的先进性、独创性、实用性、完整性、经济性进行全面评价，最终“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高功率覆晶COB光源”产品荣获阿拉丁神灯优秀技术奖。



旭宇光电一直坚持高可靠性LED产品，为了匹配汽车电子领域对LED产品的高要求，旭宇光电通过严谨的产品研发程序，开发出 Clamp 3535、5050 系列产品，充分应用到汽车照明的各方面。

目录

【声明与提示】

一、基本信息

第一节公司概览	2
第二节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3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

二、非财务信息

第四节 重要事项	9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9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10

三、财务信息

第七节 财务报表	13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26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是否审计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鹤洲南片工业区 2-3 号阳光工业园 A1 栋厂房十楼资料室
备查文件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和公告原件。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和主管会计机构的负责人签名确认的财务报告。

第一节 公司概览

一、公司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XUYU OPTOELECTRONICS(SHENZHEN)CO., LTD.
证券简称	旭宇光电
证券代码	838494
法定代表人	林金填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鹤洲南片工业区 2-3 号阳光工业园 A1 栋厂房八楼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鹤洲南片工业区 2-3 号阳光工业园 A1 栋厂房八楼
主办券商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

二、联系人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杨世友
电话	0755-81453188
传真	0755-81453199
电子邮箱	1121351197@qq.com
公司网址	http://www.xy-led.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鹤洲南片工业区 2-3 号阳光工业园 A1 栋厂房八楼

三、运营概况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08-22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C3871 电光源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LED 发光二极管、LED 大功率光源、LED 照明灯具、半导体照明产品、LED 应用产品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60,000,000
控股股东	林金填
实际控制人	林金填
是否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是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7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0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00,691,385.53	71,752,755.70	40.33%
毛利率%	16.28%	13.2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47,275.65	3,040,723.06	115.3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422,411.62	3,040,723.06	111.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8.89%	4.7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8.72%	4.77%	-
基本每股收益	0.11	0.05	120.0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87,125,663.75	150,737,891.60	23.75%
负债总计	109,603,049.04	80,354,823.52	36.4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6,930,343.73	70,383,068.08	9.3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8	1.17	9.40%
资产负债率%	58.76%	53.31%	-
流动比率	1.24	1.22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0,129.58	6,677,802.02	-
应收账款周转率	3.00	3.58	-
存货周转率	2.53	4.40	-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3.75%	-1.5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0.33%	48.79%	-
净利润增长率%	115.32%	78.36%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商业模式

公司以节能环保为愿景，长期致力于 LED 产品普及和应用。公司专注于 LED 封装领域，坚持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产品，与客户共同分享成果，与客户持续共同成长。公司的产品包括 SMD 贴片系列、COB 集成系列和 1-3W 大功率系列，广泛应用于 LED 射灯、球泡灯、面板灯、工矿灯、路灯、舞台灯等照明领域。公司通过产品销售获取收益。

1、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分国内销售与委托出口两种类型，以境内销售为主，委托出口为辅。

（1）境内销售

公司境内销售采用直销模式，产品直接销售给客户，销售渠道包括展会、口碑传播及网络。展会是公司主要的销售渠道，公司每年会参加 2-3 次国内外知名展会，如广州国际照明展览会（光亚展）。口碑传播是公司重要的销售渠道，也是成交率最高的合作途径，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品牌在行业内已形成了良好的口碑。此外，公司也通过互联网进行线上推广和营销。

（2）委托出口

公司外销规模较小，未设立独立的外贸部门与人员，尚不具备独立报关的能力。目前公司境外业务均通过深圳一达通企业服务公司间接出口。在该业务模式下，公司负责海外客户的开发，并根据客户要求（如产品型号、规格参数等）生产，但产品不直接出口，采取自行对接国外客户，通过中介贸易公司代理报关将产品销往国外。

2、生产模式

公司按照“订单生产”为主、“补充货源生产”为辅相结合的模式组织生产。“补充货源生产”是指在满足客户订单生产外为补充一定库存、应对市场需求而组织的生产。“订单生产”模式下，以销定产，原材料采购和生产更有计划性，可以降低存货跌价风险，还可以最大限度控制原材料库存，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在订单生产之外进行补充货源生产，最大限度地提高了生产设备的使用效率。

3、采购模式

公司采取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全部原材料均由公司自主采购。公司一般在年初制定原材料采购计划，再根据实际订单及库存情况进行调整。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芯片、支架、金线等，与晶元光电等知名品牌企业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公司制定了详细的采购管理制度，可有效保证产品品质和供应的及时性，降低采购成本和采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无重大变化。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无重大变化。

二、经营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一）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分析

1、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069.14 万元，上年同期营业收入 7,175.28 万元，同比增长 40.33%。

增长的主要原因有两个：一是公司以分散经营为基本原则，秉承“用户至上、共创双赢”的经营方针，在培养客户的同时，始终坚持品质为先的策略，实现自身发展。经过几年的发展，公司积累了深厚的客户资源，下游客户增加，下游客户采购量增长，为公司的跨步性增长奠定良好基础。二是公司在研发方面保持较大的投入，新产品已逐步进入市场，使国内销售有较大增长。

2、报告期公司销售毛利率为 16.28%，较上年同期提高了 3.04 个百分点。

公司于 2015 年度下半年基本完成新一轮生产设备更新改造，2016 年上年度全员劳动生产率有较大的提高，同时通过不断技术创新，产品单位能耗及工耗有较大的降低，公司新产品的陆续投产、量产相应用提高产品毛利率起到了积极作用。随着新产品的增加，管理水平提升、公司产品质量效应、知名度效应等不断提高，产品销售毛利率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3、报告期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26.03 万元，同比增长 38.21%。

首先系公司销售量的增加，产品的运费相应增加；为适用销售增长相应补充了销售人员，人工费有所上升；同时为积极配合公司的快速发展，公司按需要增加了一些市场媒体推广等。

虽然销售费用有所增加，但仍低于销售增长比例。总体费用基数较小，费用较低。公司将依据产能提升状况，积极投入网络宣传等多种销售渠道的推广投入。

4、报告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81.32 万元，增幅为 31.57%。

主要原因为公司务量增大，生产规模扩大，人力、公共资源等配置相应增加，同时强化了员工社会保障水平，人工费用有所增加。为更加规范公司管理，相应增加了有关企业管理方面咨询投入。

公司将继续保持研发技术团队的建设与研发经费的投入。2016 年 6 月公司承担了深圳市科创委的“全光谱 LED 植物灯光源模组”攻关项目，公司研发费用预计将会有所提高。

5、报告期实现净利润 654.73 万元，其中：归属母公司实现利润 654.7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15.32%。

主要原因为公司务量增大，销售净增长较大；同时公司不断加强内部管理，提高生产效率降低了工耗；工程技术人员，对产品结构优化材料优选，降低了材料成本；销售增加，相应的采购量增加，公司大量集中采购，原材料价格也有所下降。

（二）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分析：

1、货币资金变动增加 1,182.07 万元，变动幅度比上期为 21.15%，主要是公司采用银行汇票结算方式，相应存入银行汇票保证金增加；

2、报告期应收账款为 4,039.72 万元，上年同期应收账款 2,680.63 万元，同比增长 50.70%。主要原因：收入扩大，合理的账期占款。

3、其他应收款变动较小，其中 300.00 万元系长安研发生产项目用地保证金。款项的受控性较好，项目积极有序推进，发生坏账可能性极小。

4、本期存货比上期减少了 170.79 万元，变动幅度比上期为下降 4.98%，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的增加，加速了产品的流动性；同时计划生产部门，通过降低单次采购量、增加采购频率有效降低了库存，随着公司销售增加，公司将加强采购、销售管理，积极降低存货占用资金，加速存货流通速度，以适应销售增长带来的资金占用压力，提高资金使用水平。

（三）负债及所有者权益主要变动项目分析：

1、应付票据比上期增加 1,523.92 万元，系公司付款方式由完全现款结算式转变为以汇票结算和现款结算并重，有效的提高支付手段的多样性，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低风险的财务收益，财务收益明显。

2、应付账款增加了 1,005.77 万元，比上期变动幅度为增长 34.81%，主要原因因为公司业务量增大，销售净增加较大，同时应付账款增加幅度仍低于采购增长幅度，公司支付准时，应付账款增加对公司没有不良影响。公司将合理安排账期，保持支付可持续性，准时性。

3、应交税费增加了 106.39 万，系营业收入增加，相应税费增加。

（四）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中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为 -190.13 万元，其中主要变动因素是：

（1）销售规模扩大，合理账期对资金占用，部份应收票据承兑未到期；

（2）公司现有资金较充裕，对原材料款部份采用优先支行，以获得价格优势。

（3）公司将重点关注货款回收、资金回笼速度，确保销售回款力度。

二、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在国内市场的销售快步增长，现营业收入 10,069.13 万元，上年同期营业收入 7175.28 万元，同比增长 40.33%；随着销售投入、研发投入增加，下半年的销售将会持续增长。

2016 年度上半年公司生产的封装类照明产品保持着较快增长；公司加大了对研发团队的建设，报告期内申请实用新型专利 9 件，并已获授权 4 件，部分产品的质量、技术含量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继续保持研发创新，完成产品更新换代是公司不懈的追求，随着新研发的倒装产品及汽车电子封装产品的陆续量产，公司下半年的销售将会持续增长，必将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

三、风险与价值

一、应收账款坏账风险，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呈增长的趋势，2016 年 6 月末、2015 年末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40,397,205.77 元、26,806,330.24 元，呈明显增长的趋势，2016 年 6 月末比 2015 年末增长 50.70%。若公司的债务人未来出现财务状况恶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者无法收回产生坏账，将对公司业绩和经营产生一定影响。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加强客户信用调查，组织专人进行应收账款管理。同时，加强对销售业务的管控力度，提升客户满意度，从而促进应收账款的回收速度。

二、期末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2016 年 6 月末、2015 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3,252.12 万元、3,422.91 万元，占各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7.37%、22.71%。较大的存货余额可能会影响到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降低资金运作效率，从而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根据客户需求建立合理的库存管理制度及相应生产计划。同时，加强与客户的合作关系，确保公司的存货能及时销售给客户。

三、核心技术人员短缺和研发投入的风险，LED 行业是知识密集型高新技术行业，行业的技术更迭速度快，国内 LED 行业起步较晚，科研技术人员较为匮乏，公司的核

核心技术人员短缺研发后劲不足，以及研发项目可能存的盲目性风险。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会增加技术员、提高待遇、通过内部积极培养，与行业技术联盟、高校合作、考察访问，等不同形式提高企业的学术水平。同时密切关注行业发展方向，增强研发的前瞻性，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确保研发项目科技转化力。

四、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及产品价格下降风险，在原材料上面，公司在生产中使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芯片、支架、金线等，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存在一定波动，对公司的成本产生了一定影响。在产成品方面，公司从事的封装行业的集中度低，大量小规模企业依靠较为廉价的劳动力生产出缺少核心技术的产品，造成产品价格差异、质量差异较大，形成较为激烈的价格竞争风险。

针对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通过密切关注国际国内材料价格走势，合理安排采购，减少价格传导期对客户信心的影响，同时对产品的积极更新换代，通过产品技术含量的提升，新材料的应用，来减少对原材料成本波动的影响；针对产品价格下降风险，公司坚持专注封装，确保产品高品质性，高效性价比，加大产品研发力度，不断降低产品成本，积极与用户分享成本降低的利益，积极引导客户以品质取胜。

五、政策风险，在政策上我国政府已将节能减排作为经济发展中的重要原则，并将支持相关产业的发展。目前政府通过采购、税收优惠、政府补贴、示范工程等形式加大对 LED 相关领域的科学的研究和技术应用的支持力度，但仍不排除政府减少和调整扶持政策给公司的正常经营带来风险。针对以上风险，公司继续保持研发高投入，确保公司技术优势、产品性价比优势，提高产品附加值，提高市场竞争力，努力扩大市场份额，提高经营业绩，减少对国家政策变动给 公司带来的影响。

六、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根据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于 2013 年 10 月年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公司连续三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若高新技术企业期满复审企业未能达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的认定条件，又或者国家调整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将无法享受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保有持对研发的投入力度，公司国家高新企业复审认定已在申请审核过程。公司内部自核公司符合高新技术企业标准。

七、租赁房屋拆迁风险，根据深圳市宝安区城市更新局出具的《证明》，公司所在的工业园 A1 栋厂房未被纳入城市更新改造范围。如果因城市发展需要，该地块仍然存在未来被纳入更新改造范围的可能性。因此，若该地块被纳入更新改造范围进行改造，则可能导致公司厂房中断使用，将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由于公司所处深圳市工业较发，相关配套的厂房出租业较繁荣，场地完全可替换。同时为了公司长期的持续稳定发展。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6 日与东莞市长安镇人民政府招商办公室签署了《项目投资合同书》，约定了公司在长安镇的 30 亩投资项目用地的相关事宜，公司已按约定缴纳了 300 万元保证金。目前，该土地的相关征收转让手续正在办理中。有了自有土地后，公司的租赁风险将可彻底得到解决。

八、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实际控制权人如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则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针对以上风险，公司进一步规范了内部经营管理，重大决策、资金动用均按规范流程运作，报告期内运行良好。

九、公司治理风险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治理制度，但由于股份公司建立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规范意识的有待进一步提高、相关制度的切实执行与深入完善需要一定的过程。针对上述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在内部治理上严格相应规定及程序运行，保证了股东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同时，公司股东能严格依照《公

司法》以《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各项制度的规定，严格遵守公司、股东作出的承诺和声明，能切实履行董事会、监事会的管理、监督职能，完善公司法人治理。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股票发行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债券的事项	否	-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00%	0	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00%
	董事、监事、	0	0.00%	0	0.00%

件 股 份	高管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 限 售 条 件 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0,000,000	100.00%	0	60,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4,392,000	73.99%	0	44,392,000	73.99%
	董事、监事、高管	50,742,000	84.57%	0	5,074,200	84.57%
	核心员工	44,792,000	74.65%	0	44,792,000	74.65%
	总股本	60,000,000	-	0	6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6		

二、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 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 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 无限售股 份数量
1	林金填	44,392,000	0	44,392,000	73.99%	44,392,000	0
2	林金雄	4,650,000	0	4,650,000	7.75%	4,650,000	0
3	林映銮	2,650,000	0	2,650,000	4.42%	2,650,000	0
4	林树海	1,260,000	0	1,260,000	2.10%	1,260,000	0
5	李悦宸	1,200,000	0	1,200,000	2.00%	1,200,000	0
6	巩伟	1,200,000	0	1,200,000	2.00%	1,200,000	0
7	蔡金兰	1,000,000	0	1,000,000	1.67%	1,000,000	0
8	林朝泗	600,000	0	600,000	1.00%	600,000	0
9	曹倾	600,000	0	600,000	1.00%	600,000	0
10	杨世友	250,000	0	250,000	0.42%	250,000	0
合计		57,802,000	0	57,802,000	96.34%	57,802,000	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林金雄、林映銮、林朝泗、林树海分别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金填的弟弟、姐姐、叔叔和堂弟，公司股东方跃华为公司股东林金雄的妻弟，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林金填，男，1977 年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 年 3 月-2010 年 10 月从事个体经营；2011 年 01 月-2015 年 12 月任深圳市旭宇光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兼任广东旭宇光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请参见控股股东情况。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半年度报告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林金填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39	硕士	2015年12月23日至2018年12月22日	是
林金雄	董事兼安全主任	男	34	高中	2015年12月23日至2018年12月22日	是
蔡金兰	副总经理	女	29	中专	2015年12月23日至2018年12月22日	是
杨世友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男	41	大专	2015年12月23日至2018年12月22日	是
冉崇高	监事	男	28	大专	2015年12月23日至2018年12月22日	是
黎兰兰	董事	女	32	大专	2015年12月23日至2018年12月22日	是
谢俊	董事	男	38	本科	2015年12月23日至2018年12月22日	是
邹晨晨	监事会主席	女	29	大专	2015年12月23日至2018年12月22日	是
方跃华	董事	男	26	大专	2015年12月23日至2018年12月22日	是
李超	研发工程师	男	30	本科	2015年12月23日至2018年12月22日	是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月 22 日	
周裕强	监事	男	25	本科	2015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2 日	是
卢淑芬	工程经理	女	37	中专	2015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2 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二、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林金填	董事长兼总经理	44,392,000	0	44,392,000	73.99%	0
林金雄	董事兼安全主任	4,650,000	0	4,650,000	7.75%	0
蔡金兰	副总经理	1,000,000	0	1,000,000	1.67%	0
杨世友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250,000	0	250,000	0.42%	0
冉崇高	监事	200,000	0	200,000	0.33%	0
卢淑芬	工程经理	200,000	0	200,000	0.33%	0
黎兰兰	董事	110,000	0	110,000	0.18%	0
谢俊	董事	60,000	0	60,000	0.10%	0
邹晨晨	监事会主席	40,000	0	40,000	0.07%	0
方跃华	监事	40,000	0	40,000	0.07%	0
李超	研发工程师	-	-	-	-	-
周裕强	监事	-	-	-	-	-
合计		50,942,000	0	50,942,000	84.90%	0

单位: 股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	------	----------------	------	--------

四、员工数量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核心员工	4	4
核心技术人员	4	4
截止报告期末的 员工人数	329	342

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

第七节 财务报表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审计意见	—
审计报告编号	—
审计机构名称	—
审计机构地址	—
审计报告日期	—
注册会计师姓名	—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

审计报告正文:

—

二、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1	67,712,958.70	55,892,299.45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五、(一)、2	11,057,536.61	2,725,901.81
应收账款	五、(一)、3	40,397,205.77	26,806,330.24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半年度报告

预付款项	五、(一)、4	8,873,817.78	5,011,499.91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五、(一)、5	3,056,251.29	3,055,98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五、(一)、6	32,521,249.69	34,229,122.7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一)、7	2,310,766.13	2,458,141.49
流动资产合计	-	165,929,785.97	130,179,275.63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五、(一)、8	20,372,987.72	20,305,813.77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一)、9	230,619.08	252,802.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0,603,606.80	20,558,615.97
资产总计	-	186,533,392.77	150,737,891.60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半年度报告

应付票据	五、(一)、10	53,130,718.61	37,891,546.39
应付账款	五、(一)、11	38,948,390.57	28,890,727.02
预收款项	五、(一)、12	9,514,202.74	8,196,675.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一)、13	1,546,998.00	1,527,065.00
应交税费	五、(一)、14	1,915,076.47	851,097.13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五、(一)、15	2,874,720.48	1,176,882.59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07,930,106.87	78,533,993.87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五、(一)、16	1,672,942.17	1,820,829.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672,942.17	1,820,829.65
负债合计	-	109,603,049.04	80,354,823.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股本	五、(一)、17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五、(一)、18	6,674,176.87	6,674,176.87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半年度报告

盈余公积	五、(一)、19	373,260.12	373,260.12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五、(一)、20	9,882,906.74	3,335,631.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76,930,343.73	70,383,068.08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76,930,343.73	70,383,068.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86,533,392.77	150,737,891.60

法定代表人：林金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淑娇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	67,711,068.70	55,892,229.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11,057,536.61	2,725,901.81
应收账款	-	40,397,205.77	26,806,330.24
预付款项	-	8,873,817.78	5,011,499.91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	3,067,751.29	3,055,980.00
存货	-	32,521,249.69	34,229,122.7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2,310,766.13	2,458,141.49
流动资产合计	-	165,939,395.97	130,179,205.6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20,372,987.72	20,305,813.77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半年度报告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30,619.08	252,802.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0,603,606.80	20,558,615.97
资产总计	-	186,543,002.77	150,737,821.60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53,130,718.61	37,891,546.39
应付账款	-	38,948,390.57	28,884,727.02
预收款项	-	9,514,202.74	8,196,675.74
应付职工薪酬	-	1,546,998.00	1,527,065.00
应交税费	-	1,915,076.47	851,097.13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	2,860,440.48	1,159,102.5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07,915,826.87	78,510,213.87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1,672,942.17	1,820,829.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672,942.17	1,820,829.65
负债合计	-	109,588,769.04	80,331,043.52
所有者权益:	-		
股本	-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6,674,176.87	6,674,176.87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373,260.12	373,260.12
未分配利润	-	9,906,796.74	3,359,341.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	76,954,233.73	70,406,778.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	186,543,002.77	150,737,821.60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	100,691,385.53	71,752,755.70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1	100,691,385.53	71,752,755.70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93,325,020.03	68,450,109.73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1	84,296,860.98	62,249,894.33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二)、2	329,321.11	200,318.34
销售费用	五、(二)、3	941,713.26	681,365.55
管理费用	五、(二)、4	7,556,097.31	5,742,873.19
财务费用	五、(二)、5	-391,243.61	-424,341.68
资产减值损失	五、(二)、6	592,270.98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7,366,365.50	3,302,645.97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二)、7	156,870.48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	-	-	-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二)、8	998.63	190.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7,522,237.35	3,302,455.84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二)、9	974,961.70	261,732.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6,547,275.65	3,040,723.0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6,547,275.65	3,040,723.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6,547,275.65	3,040,723.06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6,547,275.65	3,040,723.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6,547,275.65	3,040,723.0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0.11	0.0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0.11	0.05

法定代表人：林金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淑娇

(四)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	100,691,385.53	71,752,755.70
减：营业成本	-	84,296,860.98	62,249,894.33
营业税金及附加	-	329,321.11	200,318.34
销售费用	-	941,713.26	681,365.55
管理费用	-	7,556,097.31	5,742,873.19
财务费用	-	-391,243.61	-424,341.68
资产减值损失	-	592,270.98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	7,366,545.50	3,302,645.97
加：营业外收入	-	156,870.48	-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998.63	190.13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 额以“—”号填列）	-	7,522,417.35	3,302,455.84
减：所得税费用	-	974,961.70	261,732.7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	6,547,455.65	3,040,723.0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 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 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	-	-	-

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 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 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 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 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 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 额	-	-	-
6.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6,547,455.65	3,040,723.06
七、每股收益：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0.11	0.0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0.11	0.05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 的现金	-	87,831,579.25	77,818,385.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 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 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 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 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	-	-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半年度报告

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1	53,520,100.37	29,560,012.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41,351,679.62	107,378,398.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76,393,642.26	81,802,073.3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8,965,325.66	7,881,624.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739,298.70	2,412,060.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2	55,153,542.58	8,604,837.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43,251,809.20	93,040,269.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900,129.58	6,677,802.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3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482,785.26	4,258,278.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482,785.26	4,258,278.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482,785.26	-4,258,278.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3,382,914.84	2,419,523.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3,198,123.46	30,730,161.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9,815,208.62	33,149,685.32

法定代表人：林金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淑娇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	-	87,831,579.25	77,818,385.91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53,512,100.37	21,899,685.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41,343,679.62	99,718,071.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76,393,642.26	81,802,073.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8,965,325.66	7,881,624.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739,298.70	2,412,060.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55,147,362.58	944,510.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43,245,629.20	93,040,269.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901,949.58	6,677,802.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482,785.26	4,258,278.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482,785.26	4,258,278.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482,785.26	-4,258,278.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3,384,734.84	2,419,523.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3,198,053.46	30,730,161.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9,813,318.62	33,149,685.32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附注事项

事项	是或否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否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否
6.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否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否
8.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9.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否
10.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11.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否

二、报表项目注释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深圳市旭宇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由林金填、甘忠仕共同投资设立，于 2011 年 1 月 12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8544502G。现有注册资本 6,000.00 万元，实收资本 6,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林金填。公司住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鹤州南片工业区 2-3 号阳光工业园 A1 栋厂房八楼

本公司经营范围：LED 发光二极管、LED 大功率光源、LED 照明灯具、半导体照明产品、

LED 应用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电光源产品、市政照明、场馆照明、港口照明节能技术开发，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安装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16 年 8 月 29 日第一届第三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广东旭宇光电有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06 月 30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

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

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

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七）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 100.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保证金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存在显著差异。
-------------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p>(八) 存货</p>	
<p>1. 存货的分类</p>	
<p>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p>	
<p>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p>	
<p>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p>	
<p>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p>	
<p>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p>	
<p>4. 存货的盘存制度</p>	
<p>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p>	
<p>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p>	
<p>(1) 低值易耗品</p>	
<p>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p>	
<p>(2) 包装物</p>	
<p>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p>	
<p>(九) 固定资产</p>	
<p>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p>	
<p>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p>	
<p>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p>	

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及其他	5-8	5.00	11.88-19.00
生产设备	5-8	5.00	11.88-19.00
运输设备	8	5.00	11.88
研发设备	5-8	5.00	11.88-19.00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二)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

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三) 收入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

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公司主要销售 LED 灯珠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经与客户对账无误后确认收入。

(十四)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十六)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四、税(费)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应纳税营业额	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5.00%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2015 年	2014 年
本公司	15%	15%
广东旭宇光电有限公司	25%	

（二）税收优惠

旭宇光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11 日取得经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批准的编号为 GR20134420085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相关规定，公司 2013-2015 年度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高新企业证书将于 2016 年 10 月 11 日到期，公司现正在办理高新复审相关事宜，本期报财务报表按原税收优惠计提所得税，公司如不能如期完成高新企业认证取得税收优惠，2016 年年度所税汇算清缴，税务机关可能对所得税进行调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说明：本财务报表资产负债附注的期初数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数，期末数指 2016 年 6 月 30 日财务报表数，本期指 2016 年 1-6 月。本财务报表利润及附注的上期金额指 2015 年 6 月 30 日利润报表数，本期指 2016 年 1-6 月利润报表数。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53,446.23	44,462.42
银行存款	19,761,762.39	23,153,661.04
其他货币资金	47,897,750.08	32,694,175.99
合 计	67,712,958.70	55,892,299.45

（2）其他说明

截至 2016 年 06 月 30 日，货币资金中用于银行承兑汇票而存入银行的保证金使用受限，共计人民币 47,897,750.08 元。

2. 应收票据

（1）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1,057,536.61		11,057,536.61	2,725,901.81		2,725,901.81
合 计	11,057,536.61		11,057,536.61	2,725,901.81		2,725,901.8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219,128.65
小 计	10,219,128.65

(3) 期末公司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445,800.69	
小 计	17,445,800.69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3. 应收账款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523,374.49		2,126,168.72	5.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26,168.72	
合 计	42,523,374.49			5.00%

(2)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宁波欧陆克电器有限公司	15,058,708.03	35.41%	752,935.40
深圳市纬韬光电有限公司	1,839,399.87	4.33%	91,969.99
宁波德普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344,027.00	3.16%	67,201.35
深圳市迈科光电有限公司	1,336,000.00	3.14%	66,800.00
深圳市宁格科技有限公司	1,103,285.80	2.59%	55,164.29
小计	20,681,420.70	48.64%	1,034,071.04

4.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7,162,137.60	80.72%		7,162,137.60	4,707,388.11	93.93%		4,707,388.11
1-2 年	1,711,680.18	19.29%		1,711,680.18	304,111.80	6.07%		304,111.80
合计	8,873,817.78	100.00%		8,873,817.78	5,011,499.91	100.00%		5,011,499.91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深圳市东宝通科技有限公司	1,828,000.00	20.60%
温州汉华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387,599.60	15.64%
深圳市凯林顿科技有限公司	960,000.00	10.82%
深圳市新益昌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577,500.00	6.51%
深圳市云之宝科技有限公司	412,000.00	4.64%
小计	5,165,099.60	58.21%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	3,000,000.00	55,980.00
保证金	48,780.00	3,000,000.00
往来款	7,471.29	
合 计	3,056,251.29	3,055,980.00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3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是否关联方
东莞市 长安镇 人民政府招 商办公室	保证金	3,000,000.00	1-2 年 以内	97.97%		3,000,000.00	否
深圳市 黄麻布 物业管 理有限 公司	押金	54,200.00	2 以上 年	1.77%	5,420.00	48,780.00	否
员工个 人	代扣代 缴	7,864.52	1 年	0.26%	393.23	7,471.29	否
小 计		3,062,064.52		100.00%	5,813.23	3,056,251.29	

6. 存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944,789.85		12,944,789.85	11,744,632.39		11,744,632.39
在产品	825,058.57		825,058.57	860,940.85		860,940.85
库存商品	5,031,097.69		5,031,097.69	9,290,882.23		9,290,882.23
发出商品	13,348,899.13		13,348,899.13	12,052,498.37		12,052,498.37
低值易耗品	371,404.45		371,404.45	280,168.89		280,168.89
合 计	32,521,249.69		32,521,249.69	34,229,122.73		34,229,122.73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进项税	2,310,766.13	2,458,141.49
合 计	2,310,766.13	2,458,141.49

8.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办公设备及其他	生产设备	运输工具	研发设备	合计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34,063.74	20,780,037.47	1,672,567.00	1,385,659.94	23,972,328.15
本期增加金额	126,442.58	667,222.46		689,120.22	1,482,785.26
1) 购置	126,442.58	667,222.46		689,120.22	1,482,785.26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期末数	260,506.32	21,447,259.93	1,672,567.00	2,074,780.16	25,455,113.41
累计折旧					
期初数	38,610.24	2,947,581.88	337,974.11	342,348.15	3,666,514.38
本期增加金额	10,470.67	1,185,111.00	99,308.58	120,721.06	1,415,611.31
1) 计提	10,470.67	1,185,111.00	99,308.58	120,721.06	1,415,611.31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期末数	49,080.91	4,132,692.88	437,282.69	463,069.21	5,082,125.69
减值准备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11,425.41	17,314,567.05	1,235,284.31	1,611,710.95	20,372,987.72
期初账面价值	95,453.50	17,832,455.59	1,334,592.89	1,043,311.79	20,305,813.77

(2) 期末无用于担保的固定资产。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39,710.97	230,619.08	1,685,347.98	252,802.20
合计	1,539,710.97	230,619.08	1,685,347.98	252,802.20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30,619.08	252,802.20
小 计	230,619.08	252,802.20

10. 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53,130,718.61	37,891,546.39
合计	53,130,718.61	37,891,546.39

其中存入银行的汇票保证金，共计人民币 47,897,750.08 元。

11.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材料款	38,198,161.75	26,079,828.45
设备和工程款	153,236.50	1,803,102.02
其他款项	596,992.32	1,007,796.55
合计	38,948,390.57	28,890,727.02

应付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晶元宝晨光电（深圳）有限公司	19,940,074.98	51.20%
厦门市三安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3,922,333.84	10.07%
苏州新纳晶光电有限公司	3,511,451.16	9.02%
吉安市合晶光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361,752.92	6.06%
北京达博有色金属焊料有限责任公司	1,562,130.40	4.01%
小计	31,297,743.30	80.36%

12. 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9,514,202.74	8,196,675.74
合计	9,514,202.74	8,196,675.74

预收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收款项余额的比例
中山市宝丽兰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353,179.00	14.22%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深圳市欧朗达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506,912.50	5.33%
深圳市柏西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49,990.90	4.73%
深圳市一达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330,331.93	3.47%
中山市古镇杰誉照明电器厂	253,665.87	2.67%
小计	2,894,080.20	30.42%

13. 应付职工薪酬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短期薪酬	1,527,065.00	9,160,560.66	9,140,627.66
其中：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582,045.06	8,562,112.06
职工福利费		170,082.94	170,082.94
社会保险费		386,832.66	386,832.66
住房公积金		21,600.00	21,600.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6,832.66	386,832.66
合计	1,527,065.00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311,046.90	311,046.90	
失业保险费		75,785.76	75,785.76	
小 计		386,832.66	386,832.66	

14.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617,903.91	518,677.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4,482.99	66,666.88
教育费附加	74,778.42	28,571.52
地方教育附加	49,852.28	19,047.68
企业所得税	963,461.41	207,158.23
印花税	34,597.46	10,975.09
合计	1,915,076.47	851,097.13

15.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往来款	2,874,720.48	1,176,882.59
合计	2,874,720.48	1,176,882.59

明细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备注
市科创委攻关项目专项款	2,000,000.00	科技攻关项目购设备等专项款
深圳市威尼逊自动化设备公司	854,700.85	暂估设备款
林金雄	20,019.63	个人代垫款
小计	2,874,720.48	

16.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LED 光源自动化生产节能产业示范项目	308,083.49		31,249.98	276,833.51	《宝安区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深宝规[2014]8号)、《宝安区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示范项目认定规程》(发改[2014]139号)
自动化绿色照明生产设备节能减排示范项目	648,451.48		54,137.50	594,313.98	《宝安区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深宝规[2014]8号)、《宝安区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示范项目认定规程》(发改[2014]139号)
绿色光源生产线节能改造项目	864,294.68		62,500.00	801,794.68	宝安区 2015 年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专项资金扶持计划(第二批)
合 计	1,820,829.65		147,887.48	1,672,942.17	

(2) 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收益相关
LED 光源自动化生产节能产业示范项目	308,083.49		31,249.98		276,833.51	与资产相关
自动化绿色照明生产设备节能减排示范项目	648,451.48		54,137.50		594,313.98	与资产相关
绿色光源生产线节能改造项目	864,294.68		62,500.00		801,794.68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1,820,829.65		147,887.48		1,672,942.17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17. 股本

(1) 明细情况

股东名称	2016. 06. 30	2015. 12. 31
林金填	44,392,000.00	44,392,000.00
林金雄	4,650,000.00	4,650,000.00
林映銮	2,650,000.00	2,650,000.00
林树海	1,260,000.00	1,260,000.00
巩伟	1,200,000.00	1,200,000.00
李悦宸	1,200,000.00	1,200,000.00
蔡金兰	1,000,000.00	1,000,000.00
曹倾	600,000.00	600,000.00
林潮泗	600,000.00	600,000.00
杨世友	250,000.00	250,000.00
周霞	200,000.00	200,000.00
卢淑芬	200,000.00	200,000.00
黎兰兰	110,000.00	110,000.00
冉崇高	200,000.00	200,000.00
林淑娇	200,000.00	200,000.00
蔡明志	120,000.00	120,000.00
何永利	45,000.00	45,000.00
邹晨晨	40,000.00	40,000.00
林俊孝	120,000.00	120,000.00
张鹏	84,000.00	84,000.00
蔡济隆	84,000.00	84,000.00
谢虎	80,000.00	80,000.00
陈美云	80,000.00	80,000.00
李小球	80,000.00	80,000.00
张秀芝	60,000.00	60,000.00
谢俊	60,000.00	60,000.00
邓爱仪	60,000.00	60,000.00
周文慧	60,000.00	60,000.00
蔡瑜	50,000.00	50,000.00
宋强强	45,000.00	45,000.00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韩友杰	40,000.00	40,000.00
谢耀飞	40,000.00	40,000.00
陈亚男	40,000.00	40,000.00
方跃华	40,000.00	40,000.00
洪海森	30,000.00	30,000.00
周强强	30,000.00	30,000.00
合 计	60,000,000.00	60,000,000.00

(2) 实收资本变动情况的说明

本期实收资本无变动。

18.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6. 06. 30	2015. 12. 31
资本溢价	6,674,176.87	6,674,176.87
合 计	6,674,176.87	6,674,176.87

19.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6. 06. 30	2015. 12. 31
法定盈余公积	373,260.12	373,260.12
合 计	373,260.12	373,260.12

(2) 变动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无变动。

20.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6. 06. 30	2015. 12. 31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335,631.09	2,214,827.4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35,631.09	2,214,827.4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39,546.63	8,168,240.5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73,260.12
净资产折股		6,674,176.87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475,177.72	3,335,631.09

(二) 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00,691,385.53	92,732,749.05	71,752,755.70	68,450,109.73
其他业务收入				
合 计	100,691,385.53	92,732,749.05	71,752,755.70	68,450,109.73

(2) 2016 年 1-6 月公司前 5 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宁波欧陆克电器有限公司	17,417,207.27	17.30%
中山市宝丽兰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4,034,449.57	4.01%
深圳市豪美照明有限公司	2,842,104.95	2.82%
深圳市纬韬光电有限公司	2,117,548.49	2.10%
宁波德普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1,472.65	2.01%
小计	28,432,782.93	28.24%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2,103.98	116,852.36
教育费附加	82,330.28	50,079.58
地方教育费附加	54,886.85	33,386.40
合计	329,321.11	200,318.34

3. 销售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工资薪酬及福利	317,562.00	171,097.00
运输费	395,391.08	299,894.81
宣传费	225,509.18	207,151.22
其他	3,251.00	3,222.52
合计	941,713.26	681,365.55

4.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工资薪酬及福利	809,025.00	468,160.00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折旧及摊销	111,757.73	108,992.19
租赁及水电费	238,748.67	246,616.61
培训费	126,249.00	344,266.00
办公差旅通讯费	44,391.39	366,733.46
中介机构费	505,660.37	40,000.00
招待费	165,458.60	71,287.50
研发费用	3,072,450.95	3,115,141.27
社保费福利费	1,051,973.60	331,698.40
咨询及服务费	492,489.30	263,849.10
其他	937,892.70	386,128.66
合计	7,556,097.31	5,742,873.19

5. 财务费用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利息收入	-411,595.81	-434,967.03
银行手续费	20,352.20	10,625.35
合计	-391,243.61	-424,341.68

6.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坏账损失	592,270.98	0.00
合计	592,270.98	0.00

7.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16 年 1-6 月度	2015 年 1-6 月
政府补助	147,887.48	0.00
其他	8,983.00	0.00
合计	156,870.48	0.00

(2) 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LED 光源自动化生产节能产业示范项目	31,249.98		与资产相关
自动化绿色照明生产设备节能减排示范项目	54,137.50		与资产相关
绿色光源生产线节能改造项目	0.00		与收益相关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LED 光源自动化生产节能产业示范项目	62,500.0		与资产相关
自动化绿色照明生产设备节能减排示范项目	0.00		与收益相关
小 计	147,887.48		

8.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罚款支出	998.63	190.13
合计	998.63	190.13

9.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当期所得税费用	952,778.58	261,732.7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183.12	
合计	974,961.70	261,732.78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往来款	3,210,754.48	10,229,682.53
票据保证金	47,897,750.08	18,895,362.93
利息收入	411,595.81	434,967.0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00,000.00	0.00
合计	53,520,100.37	29,560,012.49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往来款	2,204,653.65	2,488,565.40
票据保证金	50,448,353.47	4,370,004.50
支付水电办公差旅等费用	2,479,184.63	1,733,975.68
支付手续费等财务费用	20,352.20	12,102.05
罚款	998.63	190.13
合计	55,153,542.58	8,604,837.76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0.00	0.00
合计	0.00	0.00

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6 月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 547, 275. 65	3, 040, 723. 0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592, 270. 98	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 415, 611. 31	905, 405. 81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 183. 12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 707, 873. 04	6, 197, 324. 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 229, 995. 11	1, 326, 211. 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 089, 017. 67	-4, 791, 862. 9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 900, 129. 58	6, 677, 802. 0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 815, 208. 62	33, 149, 685. 3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3, 198, 123. 46	30, 730, 161. 4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82,914.84	2,419,523.87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6.06.30	2015.06.30
1) 现金	19,815,208.62	16,945,917.77
其中：库存现金	53,446.23	85,465.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761,762.39	16,860,452.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15,208.62	16,945,917.7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四) 其他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7,897,750.08	票据保证金
合 计	47,897,750.08	

2、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票据	10,219,128.65	已质押
合 计	10,219,128.65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无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重要子公司的权益

重要子公司的构成

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旭宇光电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市	广东东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	-------	-------	-----	--------	--	----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16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48.64% 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1)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大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大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未逾期未减值	期末数			合 计	
		已逾期未减值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11,057,536.61				11,057,536.61	
其他应收款	3,000,000.00				3,000,000.00	

小 计	14,057,536.61				14,057,536.61
-----	---------------	--	--	--	---------------

(2)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将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53,130,718.61	53,130,718.61	53,130,718.61		
应付账款	38,948,390.57	38,948,390.57	38,948,390.57		
其他应付款	2,874,720.48	2,874,720.48	2,874,720.48		
小 计	94,953,829.66	94,953,829.66	94,953,829.66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截至 2016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银行借款，无重大利率风险。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外汇业务，不存在外汇风险。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自然人姓名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林金填	73.99	73.99

（二）关联交易情况

1.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16年1-6月年度	2015年1-6月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17,227.00	213,557.15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06.30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林金填	0.00	0.00	0.00	0.00
小 计		0.00	0.00	0.00	0.0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06.30	2015.12.31
其他应付款	林金雄	20,019.63	0.00
	林金填	0.00	1,135,534.59
小 计		20,019.63	1,135,534.59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6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分部信息

公司的制造生产业务主要由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且公司产品专一，

所以公司无报告分部信息。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子公司广东旭宇光电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成立，截至报表日尚未投入资金，其亦未发生实质性业务。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详见合并报表项目。

1.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51,646.23	44,462.42
银行存款	19,761,672.39	23,153,731.04
其他货币资金	47,897,750.08	32,694,175.99
合 计	67,711,068.70	55,892,369.45

(2) 其他应收款金额明细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是否关联方
东莞市长安镇人民政府招商办公室	保证金	3,000,000.00	1-2年内	0	3,000,000.00	否
深圳市黄麻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54,200.00	2以上年	5,420.00	48,780.00	否
员工个人	代扣代缴	7,864.52	1年	393.23	7,471.29	否
广东旭宇光电有限公司		11,500.00	1年	0.00	11,500.00	是
小 计		3,062,064.52		5,813.23	3,067,751.29	

十四、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6.06.30	2015.12.3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7,887.48	771,370.3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8.63	-290.1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46,898.85	771,080.22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22,034.82	115,705.55
少数股东损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4,864.03	655,374.67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1) 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6年1-6月	2015年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65%	4.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9%	4.77%

(2) 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6年1-6月	2015年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2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2	0.05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2016年1-6月	2015年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6, 547, 275. 6	3, 040, 723. 0
非经常性损益	B	124, 864. 03	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6, 422, 411. 6	3, 040, 723. 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70, 383, 068.	62, 214, 827.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08	49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报告期月份数	K	6	6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D+A/2+ E×F/K-G×H/K	73, 656, 705. 91	63, 735, 189. 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8. 89%	4. 77%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8. 72%	4. 77%

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2016 年 1-6 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6, 547, 275. 65
非经常性损益	B	124, 864. 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6, 422, 411. 62
期初股份总数	D	60, 000, 000. 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6. 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G/K-H×I/K-J	60, 000, 000. 00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 11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 11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半年度报告

旭宇光电（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